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陳韻文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15
傳真：02-27278221
電子信箱：dop-a21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任字第11101180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人事總處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（20724432_1110118078_1_ATTACH1.pdf、
20724432_1110118078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辦理111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同分正額錄取人員、增額錄取人員及各年度正額申請補訓人員、增額申請分配訓練人員網路分配相關作業事宜一案，請依該總處來函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事總處111年5月6日總處培字第111302588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配合公務人員考試分配結果通知電子化作業，本項考試分配結果將採「下載電子文件」方式辦理。人事總處將於111年5月31日（星期二）公告分配結果當日，開放考試錄取人員於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個人服務網」下載，並於洽用人機關確認報到事宜後，至用人機關報到，請貴機關務必於公告分配結果日主動聯繫考試錄取人員，並預為妥善規劃考試錄取人員之各項報到與實務訓練作業。

北一女中 11105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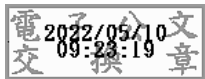


MRAA1116005250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

